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优全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目 录

目 录 2
保荐机构声明 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一）发行人简介 4
（二）主营业务 4
（三）核心技术 5
（四）研发水平 7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9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9
二、本次发行概况 9
三、保荐机构项目组人员情况 15
（一）保荐代表人 16
（二）项目协办人 17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17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17
五、保荐机构承诺 18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19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19
（一）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19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21
（三）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 21
（四）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21
八、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21
九、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22
十、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22
十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23

保荐机构声明

本保荐机构及所指定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均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浙江优全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全护理”、“发行人”、“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贵所创业板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条件，同意向贵所保荐优全护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浙江优全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Youquan Care Products Technology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050113126E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68 号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23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6 日

联系方式：0572-6680001

经营范围：个人护理用品的技术研发；湿巾、化妆棉、柔巾、干巾、纸尿裤、纸巾、抗（抑）菌制剂、第一类以及第二类医疗器械、非织造布、非织造布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集两者于一体化、具有产业链整合优势的生产企业。公司致力于为下游护理用品生产商及品牌商提供品质化、多样化、功能化的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两大类，其中非织造材料分为水刺非织造材料、纺粘非织造材料和热风非织造材料，主要客户包括金红叶、韩国 AJ、上海美馨等下游护理用品生产商；护理用品主要包括湿干巾和纸尿裤，主要客户包括 babycare、网易严选和十月结晶等品牌商。

公司产品所处产业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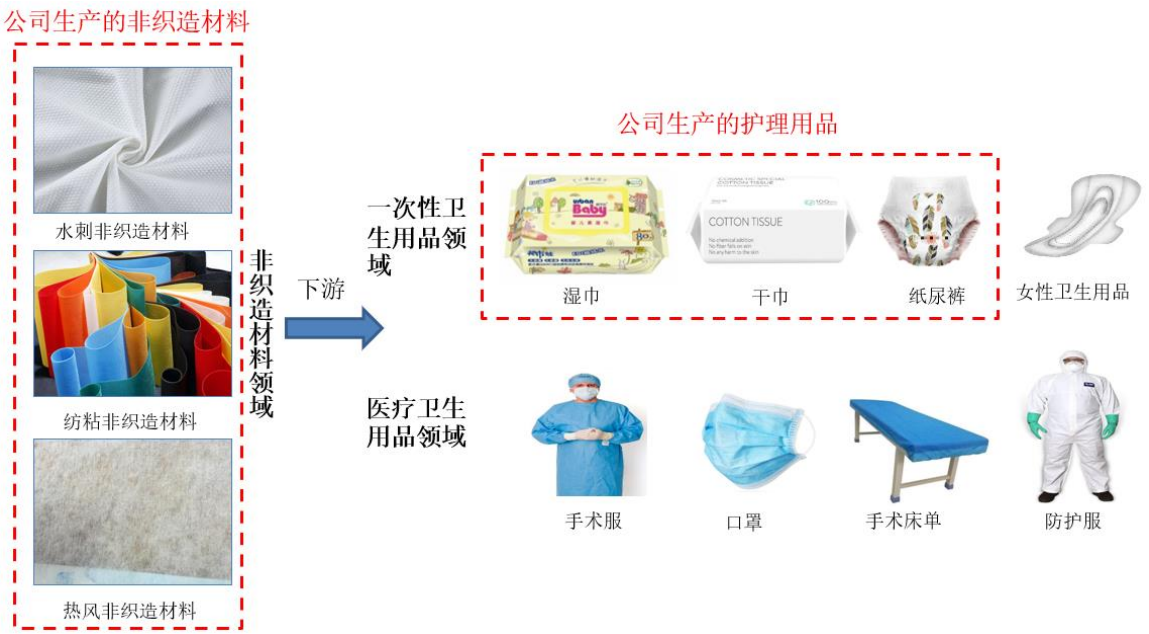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全国卫生和母婴用品分会会长单位，在行业中拥有较高的认可度和知名度。公司非织造材料业务荣获“中国非织造布行业 10 强”、“世界非织造布生产商 40 强”、“浙江省品字标公共品牌”、“长兴县十大优秀新产品”等荣誉，护理用品业务荣获“浙江品牌”、“湖州市著名商标”、“长兴县政府质量奖”等荣誉。

（三）核心技术

公司专注于卫生、医疗用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的研发创新，坚持以科技人才为核心的研发体系。公司在以科技人才为核心的研发体系上，技术研发紧跟国内外市场最新发展方向，新产品接轨市场最前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23 项发明专利，

78 项实用新型专利，225 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专业知识丰富、二十年以上从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公司被评为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复合非织造材料研究院”被认定为省级企业研究院，“功能型护理用品研究开发中心”被认定为市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1	非织造材料复合技术	非织造材料复合工艺是开发非织造材料新产品的有效办法，产品兼具多种非织造材料工艺和不同原材料的优点，不同复合产品可表现出强力高、手感柔和、吸湿性好等特点	自主研发
2	绿色节能生产技术	公司从原材料和生产装备角度推广绿色、节能制造，采用可降解原材料实现产品绿色环保；在铺网和烘干环节设置纤维吸边回收装置、新型烘干装置，减少原材料和能源耗用量	自主研发
3	亲水处理技术	公司从原材料和生产装备研发纺粘非织造材料的亲水性，在聚丙烯原材料中添加亲水母粒，并且增加亲水处理环节，保证产品的亲水性能，并在亲水环节后配置烘干装置	自主研发
4	超柔处理技术	根据产品应用领域不同，添加不同剂量弹性聚丙烯或通过柔软剂进行柔软处理，产品柔软性能好，主要应用于纸尿裤腰围、面膜等领域	自主研发
5	高效高速生产湿巾设备	通过确保非织造材料连续稳定地上料，缩短衔接时间，同时自动检测湿巾接头的金属异物，提高生产线自动化程度，可高效高速生产湿巾	自主研发
6	湿巾功能型处理技术	该技术不仅赋予湿巾清洁的基础功能，还根据应用场景不同，研发不同原料及配比的湿巾药液，使湿巾具有不同功能，如祛斑、医疗消毒、火灾逃生、驱蚊止痒等，提高了湿巾的附加值	自主研发
7	无纸化超薄超柔复合芯体技术	使用非织造材料替换复合芯体普遍采用的无尘纸，并同时减少了喷胶量，整个复合芯体更薄，手感更柔软，从而提高产品品质，使用者有更舒适的体验	自主研发
8	纸尿裤高效吸水锁水技术	从纸尿裤结构、主体材料和复合芯体三个角度研发纸尿裤的高效吸水锁水技术，结构合理和主体材料导流性强有利于高效吸水，复合芯体质量关系到纸尿裤锁水性能	自主研发
9	自动化检测纸尿裤技术	用光纤传感器自动准确地检测纸尿裤橡皮筋是否断材，提高设备的自动化和精准度	自主研发
10	直铺横向强力提升技术	为提高直铺水刺非织造材料横向强力和改善抗撕裂性能，配置高速杂乱辊和凝聚罗拉使两种杂乱效应有效结合，提高横向强力，改善力学性能，	引进吸收

（四）研发水平

1、研发中心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的路线，按照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的产品分布，分别设立了相对应的研发中心：复合非织造材料研究院和功能型护理用品研究开发中心。公司的“复合非织造材料研究院”被认定为省级企业研究院，“功能型护理用品研究开发中心”被认定为市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25 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专业知识丰富，且拥有 23 项发明专利，78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

2、研发项目及进展

公司通过深入分析、挖掘市场需求、发展趋势，基于产业链优势，深化与主要客户之间的产品沟通，制定了一系列旨在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性能、改善产品质量的研发计划，从而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以适应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市场的快速发展。目前，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共有 1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在研项目	项目内容	项目进展	主要人员	拟投入经费
1	静电驻极防护口罩用熔喷非织造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静电驻极非织造材料，采用在线驻极工艺在非织造材料表面驻入静电，并锁住静电，可高效过滤细菌和颗粒	后期	董二莹	480
2	SSMMS 拒水纺粘/熔喷复合隔离服专用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备工艺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 SSMMS 拒水隔离服用纺粘非织造材料，研发该纺粘非织造材料的最佳原材料配比，同时研发最佳制备工艺，配合研究多层非织造材料复合技术，可有效提高隔离效果	前期	董二莹	400
3	SS 抗静电隔离服专用纺粘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备工艺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 SS 抗静电纺粘非织造材料，同时研发 SS 抗静电纺粘非织造材料的最佳工艺和配比，增加抗静电剂转移系统和烘燥系统，有效提高产品抗静电效果	中期	王轮	450
4	SSS 防滑垫用复合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备工艺的开发与应用	研发一种 SSS 防滑垫复合非织造材料，充分利用差别化非织造材料的性能差异，配套研发三层非织造材料的在线复合工艺，广泛应用于生产防滑垫	前期	王轮	500
5	双面水刺技术在面柔巾生产中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面柔巾专用非织造材料，研究和优化双面水刺工艺，使得产品布面更加细腻和柔和，突破传统水刺非织造材料具有阴阳面的现象	中期	严华荣、金银山	500

6	亲肤棉柔型全棉/纺粘复合成网水刺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备工艺的开发与应用	在长丝铺网形成纺粘非织造材料的基础上，复合梳理全棉纤维网，通过优化水刺加固工艺对其进行复合，配合柔和干燥系统，产品亲肤柔软，广泛应用于纸尿裤、卫生巾面层	中期	孙川	500
7	热风/水刺双加固技术在复合非织造材料中的开发与应用	研究热风非织造材料复合全棉纤维网的制备技术，通过优化水刺加固工艺对其进行复合，配合柔和干燥系统，产品亲肤柔软，可广泛应用于纸尿裤、卫生巾面层	中期	严华荣	400
8	可冲散型且生物降解水刺非织造材料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环保型水刺非织造材料，产品可被水冲散、环保降解，并且产品手感柔软，将水刺非织造材料的应用范围扩展至厕用	中期	黄顺伟	480
9	在线发泡整理技术在水刺湿干巾生产中的开发与应用	研发在线发泡整理水刺非织造材料的制备技术，开发发泡工艺并均匀喷洒在布面，增加产品硬挺度，主要用于家庭用湿干巾	中期	周觅	420
10	一次成型在线连续复合水刺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备技术的优化和应用	综合纺粘非织造材料和水刺非织造材料的产品及技术优势，开发一种一次成型且在线连续复合水刺非织造材料，有效提高产品纵横向强力，改善产品性能，提高产品性价比	中期	王松	500
11	基于“三明治”结构复合非织造材料的水刺加固技术的改进与应用	研究“三明治”结构复合非织造材料的加固技术，对水刺加固设备、技术进行改造和优化，产品布面更柔软均匀	中期	丁会强	350
12	纤维脱脂技术在医卫用非织造布原料预处理工艺中的开发和应用	研究和开发医卫用纤维原料的脱脂技术，对纤维脱脂工艺进行研究和优化，实现助剂定时和依序加入，并且使助剂和纤维充分接触，从而有效提高纤维脱脂漂白效果，并且可避免不同药剂之间的相互污染，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后期	王立兴、张玉金	1400
13	75%酒精消毒护肤湿巾及其制备工艺的开发与应用	研究开发一种酒精卫生护肤湿巾的最佳工艺，在抑菌率达到99%的基础上还兼具有护肤功能，满足抑菌效果同时解决传统酒精湿巾使用后皮肤干燥的问题	中期	周守权、梁怀玉	400
14	基于银离子抗菌剂在干巾制备技术中的开发与应用	研发抗菌干巾的制备技术，使用具有天然抑菌效果的水刺非织造材料作为原材料，同时采用最新涂布工艺进行抗菌整理，无需经过烘干工艺，产品工艺简单且减少能耗	前期	梅长洪	110
15	植物型清洁除臭湿巾及其制备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开发一种除臭湿巾的最佳工艺配比，同时优化除臭湿巾的制备技术，产品的除臭率预计可达到 90%以上	中期	徐桂平	370
16	皮革清洁护理湿巾的技术改进与应用	开发和优化皮革清洁护理湿巾，配合研发皮革清洁护理液，集清洁和护理于一体使用方便快捷，并且携带方便出行	中期	田晓辉	380

17	零添加唇部专用卸妆湿巾及其制备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针对女性餐前口红的卸妆问题进行研究，开发零添加防腐剂卸口红专用的湿巾，具备无防腐剂等健康安全优势，同时使用全棉水刺非织造材料作为基布，天然健康可降解	中期	李先华	430
18	全棉亲肤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在婴儿纸尿裤面层材料中的开发与应用	针对市场现状开发一种全棉亲肤婴儿纸尿裤，配套开发全棉亲肤面层复合非织造材料，代替传统的热风、纺粘面层，产品亲肤柔软无刺激	中期	陈超	245
19	无纸化超薄超柔双水刺芯体婴儿纸尿裤制备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	研究开发一种超薄超柔双水刺芯体纸尿裤及其制备技术，配套开发超薄超柔双水刺芯体代替传统芯体，产品更薄更柔软，且不会起坨和断层	中期	钱连军	210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231,163.97	119,710.30	85,00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6,213.90	55,608.92	29,954.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40	28.93	41.41
资产负债率（%）	29.23	51.60	62.60
营业收入（万元）	337,404.45	131,627.45	115,067.62
净利润（万元）	126,587.69	10,064.39	5,276.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6,208.38	9,479.76	5,05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5,806.24	8,700.93	4,286.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26	0.96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	10.26	0.96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43	27.32	2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5,654.53	15,049.69	13,135.56
现金分红（万元）	16,987.5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0	3.71	3.67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发行人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公司纺粘非织造材料（含熔喷布）、热风非织造材料（其中，克重规格超过 30 克的热风非织造材料一般用于生产 KN95 口罩）等作为防疫物资生产的主要原料，市场需求量短期内急剧增加、市场价格快速走

高，导致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显著增长，但疫情引起的公司业绩增长具有偶发性，未来业绩存在不可持续和大幅波动的风险：

（1）业绩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7,404.45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208.38 万元，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9 年度均有大幅增长。产品收入构成方面，受疫情影响，公司纺粘非织造材料和热风非织造材料共实现销售收入 153,713.43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3.96 倍；公司水刺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售价受疫情影响较小，销量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60.41%和 75.67%，合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2,054.40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82.05%。

如剔除疫情对纺粘非织造材料和热风非织造材料单位售价的影响，即按照纺粘非织造材料和热风非织造材料单位售价与 2019 年持平进行测算，则测算的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237,376.2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9,787.89 万元，虽然大幅低于同期实际数据，但是仍然超过 2019 年度经营业绩，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0 年（不考虑疫情）	
	金额	较 2019 年增幅	金额	较 2019 年增幅
营业收入	337,404.45	156.33%	237,294.32	8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208.38	1125.86%	39,444.30	316.09%

（2）前十大客户变化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前十大客户新增了郑州万神山卫材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口罩生产企业，与 2019 年前十大客户结构变化较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我国疫情防控工作已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果，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需求未再出现严重供需失衡的情形。郑州万神山卫材有限公司等客户系在疫情期间设立或新增口罩生产业务，随着疫情得到控制，该等客户逐步减少了口罩生产数量，向本公司采购纺粘非织造材料等也随之减少，公司主要客户结构可能面临变化。

（3）后疫情时代的市场变化

后疫情时代，在疫情期间受益的行业短期内会回落，而后逐渐回到原来的轨道。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对样本企业的统计，2020 年中国非织造材料行业企

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 210%，陆续在 2020 年下半年和 2021 年开始投入使用。由于行业产能扩张过快，竞争激烈，一方面使得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聚丙烯等原材料的需求上升、市场价格走高，另一方面原料价格上涨难以对下游传导。在市场竞争加剧及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的双重压力下，预计 2021 年非织造材料行业盈利能力将会明显回落。

疫情虽然给经济带来了明显的影响，但是中国经济长期利好的趋势却不会改变。疫情期间，公司品牌知名度得到进一步提升、销售渠道得到进一步拓宽，中长期来看，公司业绩增长具备可持续性。随着疫情防控进展、市场防疫物资产品及原材料产能扩张和市场竞争增加，公司纺粘非织造材料和热风非织造材料销售价格短期内承压较大，进而销售收入短期内难以保持继续增长，预计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等盈利指标将较 2020 年较大幅度回落。

2、“新冠肺炎”疫情导致的经营风险

（1）下游客户流失的风险

2020 年初开始，“新冠肺炎”疫情逐渐在全球范围内蔓延，推广个人佩戴口罩、普及消毒湿巾成为各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措施。由于口罩、防护服及消毒湿巾等防疫物资需求量激增，下游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数量也急剧增长，但原料供应则因隔离措施、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的影响出现严重的供需失衡。

公司生产的纺粘非织造材料是生产口罩、防护服和手术服等防护物资的必备原材料，水刺非织造材料是生产酒精湿巾等一次性卫生消毒用品的基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生产的非织造材料主要销售给防疫物资生产企业，相应减少了对原有下游护理用品生产企业的销售，存在原有客户流失的风险，从而对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非织造材料及下游湿干巾行业在 2020 年度严重的供需失衡和较高的利润率吸引着行业内企业加快产能扩张步伐，同时也吸引较多跨行业企业涌入加剧市场竞争。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2020 年 1-9 月我国非织造材料产量同比增长 14.03%，高于 2019 年度产量同比增幅 4.7%。随着竞争对手和市场供给量快速增加，公司可能

面临以下经营风险：首先，随着行业内扩产及跨行业企业的进入，原材料需求上升将推动原料采购成本上升，使得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上升；其次，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冲击，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利润率降低；最后，跨行业企业对于行业经营特点理解不足，缺乏持续发展能力，新增产能投产后可能导致无序竞争，可能导致公司产能利用率下降、单位成本中分摊的固定成本上升。

3、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1）无法及时将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传导至下游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聚丙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69%、77.57%和 76.08%，占比较高。由于主要原材料具有公开、实时的市场报价，若其价格大幅下跌或形成明显的下跌趋势，虽可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但下游客户可能由此采用较保守的采购或付款策略，或要求公司降低产品价格，这将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从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相反，在原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及时将成本上涨传导至下游，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如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聚丙烯采购价格上涨 1%，且公司无法将原材料采购价格影响通过销售价格调整消化，则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水刺非织造材料	398.34	373.37	385.34
纺粘非织造材料	317.79	217.73	212.53
合计	716.14	591.10	597.87

如上表所示，如公司未能将主要原料采购价格上涨 1%通过销售定价调整消化，则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597.87 万元、591.10 万元和 716.14 万元。

报告期内，如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聚丙烯采购价格上涨 10%，则采购价格变动分别对水刺非织造材料和纺粘非织造材料单吨毛利及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吨

年度	涤纶短纤-水刺		粘胶短纤-水刺		聚丙烯-纺粘	
	单吨毛利	毛利率	单吨毛利	毛利率	单吨毛利	毛利率

2020 年	305.86	2.08%	380.36	2.58%	843.73	2.57%
2019 年	402.64	3.03%	438.59	3.30%	832.88	7.27%
2018 年	475.41	3.17%	510.74	3.40%	875.07	7.45%

注：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影响水刺非织造材料成本和毛利率，聚丙烯影响纺粘非织造材料成本和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在涤纶短纤、粘胶短纤采购价格上涨 10%的情况下，则会导致公司报告期内水刺非织造材料毛利分别减少 986.15 元/吨、841.23 元/吨和 686.22 元/吨，产品毛利率分别下降 6.57%、6.33%和 4.66%；聚丙烯采购价格上涨 10%的情况下，会导致纺粘非织造材料毛利分别减少 875.07 元/吨、832.88 元/吨和 843.73 元/吨，产品毛利率分别下降 7.45%、7.27%和 2.57%。

（2）对公司流动资金使用安排的影响

除了对非织造材料毛利率的影响外，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也会影响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在储备原材料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当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时，会增加公司采购资金需求；同时，公司为应对原材料涨价而相应增加备货量，会进一步加大资金周转压力，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总体而言，未来如果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宏观调控政策及市场供求变动、市场预期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或维持在较高水平，可能导致公司面临非织造材料毛利率下降及资金周转压力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4、境外市场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40,356.87 万元、43,969.76 万元和 83,948.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25%、33.57%和 25.00%。境外客户主要分布于韩国、美国、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国家。目前，公司外销业务尚未因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关税调整或进口限制等因素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产品出口国家和地区出现政局动荡、经济萧条、对我国同类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进口关税税率大幅提高、实行进口限制政策等情形，将会对公司的境外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到美国的产品金额为 2,449.56 万元、4,414.35 万元和 13,231.8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 2.14%、3.37%和 3.94%。公司出口至美国的产品主要为克重大于 25 克/平方米但不大于 70 克/平方米的非织造材料，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被列入排除清单，将不再被加征关税，因此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出口至美国的业务影响较小。但若后续中美贸易关系继续恶化，美国对从中国进口的所有非织造材料加征关税，将会对公司出口美国产品产生不利的影响。

5、核心技术泄露或人才流失的风险

由于非织造材料及护理用品的生产过程复杂，工艺流程较长，涉及流体力学、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及精细化工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产品的创新和工艺的研发主要依赖于上述领域的专业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目前公司的很多关键技术、工艺是由核心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通过长期生产实践获得的，大批熟练技术员工也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品质稳定的重要保障。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本行业对技术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对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核心技术泄露或技术人员流失，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6、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非织造材料和护理用品是与使用者肌肤密切接触的卫生用品原料和成品，客户包括金红叶、韩国 AJ、上海美馨、babycare、网易严选和十月结晶等下游护理用品制造商和品牌商，良好的质量控制体系是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保持长期稳定合作的关键因素。若公司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则可能损害公司多年积累的良好口碑，对公司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058.84 万元、10,982.69 万元和 16,857.6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66%、9.17%和 7.29%，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存货跌价准备 574.42 万元、328.39 万元和 1,386.56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存货余额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未能及时实现销售，一方面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降低公司运营效率；另一方面，公司也存在存货余额较大而导致存货跌价增加的风险。

8、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396.46 万元、15,045.48 万元和 14,865.8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58%、12.57%和 6.43%，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148.54 万元、275.17 万元和 157.60 万元。随着公司产能的提高和市场的开拓，营业收入规模逐年上升，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未来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导致坏账金额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9、发行人业务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金三发卫材、广东金三发由于价格违法行为分别受到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发行人子公司江苏金三发由于未如实记录两名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受到海门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上述行政处罚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金三发卫材、广东金三发所受前述行政处罚并非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处罚，且处罚机关在所适用处罚幅度内的罚款金额适中；江苏金三发被处罚款金额属法定罚款幅度内的低档且绝对金额较小；上述违法行为并非重大违法行为，所受行政处罚并非重大行政处罚，已改正相应违法行为并缴纳罚款。

虽然发行人逐步建立并不断完善其内部组织体系及各项内控制度，报告期内三宗行政处罚系偶发的单独事件，且非重大违法行为或重大行政处罚，对发行人惯常生产经营活动之总体合法合规性无重大的或根本性的不利影响，但是，面临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仍然需要与时俱进的持续提升治理水平，防范和避免出现类似风险事项再次发生。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3,775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3,775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15,1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账户且符合创业板投资条件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和除询价对象外符合规定的配售对象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发行费用均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型医疗卫生材料和用品项目		
	研发与信息化中心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其他费用：【】万元		
	合计：【】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股票上市日期			

三、保荐机构项目组人员情况

（一）保荐代表人

赵强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通过国家司法考试。2015 年进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参与了银都股份（603277）、皇马科技（603181）等 IPO 项目的保荐工作，桐昆股份（60123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工作。

陈敬涛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2006 年进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参与了大华股份（002236）、久立特材（002318）、万里扬（002434）、思创医惠（300078）、桐昆股份（601233）、万安科技（002590）、金磊股份（002624）、新澳股份（603889）、三星新材（603578）等 IPO 项目的保荐工作，完美世界（002624）、思创医惠（300078）、初灵信息（300250）、远方光电（300306）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的财务顾问工作，宝鼎科技（002552）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三星新材（603578）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的保荐工作。

（二）项目协办人

吴桐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金融数学硕士，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参与了锐新科技（300828）IPO项目、川恒股份（002895）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工作。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唐帅、徐怡。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核查，国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承诺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贵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并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同意向贵所保荐优全护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承诺如下：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经优全护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一）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5）发行人具备经国务院批准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次发行符合《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持续经营时间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已在三年以上。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设立后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机构已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审计机构已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发行人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4）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

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办法》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条件，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的第（一）项条件。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1,325 万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775 万股新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要求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11,325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775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的规定。

（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 2019 年、2020 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为 136,652.08 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款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上市规则》2.1.2 条规定：“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差异表决权安排的，市值及财务指标应当至少符合下列标准中的一项：（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八、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国信证券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建立对高管人员的监管机制、督促高管人员与发行人签订承诺函、完善高管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体系。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达到一定数额需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建立发行人重大信息及时沟通渠道、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和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按照保荐制度有关规定积极行使保荐职责；严格履行保荐协议、建立通畅的沟通联系渠道。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关注，并进行相关业务的持续培训。
（四）其他安排	无

九、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赵强、陈敬涛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 105 号凯喜雅大厦五楼

邮编：310004

电话：0571-85115307

传真：0571-85316108

十、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十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在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的基础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办法》、《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鉴于上述内容，本保荐机构推荐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请予批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优全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吴　桐

2021年 5月17日

保荐代表人：

赵　强　　陈敬涛

2021年 5月17日

内核负责人：

曾　信

2021年 5月17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谌传立

2021年 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2021年 5月17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5月17日